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本部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以邮件及短信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漫铁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李漫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推举董事廖朝晖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为：周玉华先生（召集人）、金鹏先生、廖朝晖女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3:00 在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8）。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